**县委第三巡查组巡察县委政法委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情况的台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存在问题 | | 整改措施 | 责任领导 | 责任股室 | 整改结果 |
| 1 | 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省委决策部署在基层贯彻落实方面 |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不到位。 | 一是拓宽学习渠道，创新学习载体，丰富学习内容，坚持全面学习和广泛学习，提升学习深度。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刻感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二是经常性组织开展理论研讨交流，深刻领会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及省委《实施细则》的必要性和重要性，全面准确掌握基本精神、主要内容和工作要求，结合政法工作实际开展思考和讨论，积极运用学习成果促进业务工作，着重启发思维，解决现实问题，结合实际加以创新应用，确保学有所获。三是严格执行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年初制定年度学习计划，集中学习党的各项方针、政策、党纪党规及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切实提高综合素质能力，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四是巩固深化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推进全面从严管党治警。根据平武政法工作实际，印发《2022年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表》，建立并适时更新“顽瘴痼疾台账”，动态管理，逐项清零；彻查违纪违法案件，建立台账，挂号销账；建立防止违反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台账。印发《平武县贯彻落实<关于巩固全国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推进全面从严管党治警的意见>任务分工方案，将“顽瘴痼疾”整治在实化、细化。 | 张 华  蒲鹏程  田 敏  刘昌林  李甫银 | 办公室  政治处 | 针对问题，以理论学习中心组、职工会、支部党员会、机关夜校、学习强国APP等多种平台和载体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政法工作条例》及《实施细则》。县委常委会集中学习《条例》及《实施细则》1次，全县政法系统利用全体会议、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机关夜校等平台开展集中学习12次、研究讨论4次。政法机关党支部开展了“以考促学 以学促行”主题党日活动，全体党员以闭卷方式对《条例》及《实施细则》进行了测试。严格落实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年初制定学习计划，全年不少于6次的集中学习，其中不少于4次的学习讨论。印发《2022年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表》，建立并适时更新“顽瘴痼疾台账”，动态管理，逐项清零；彻查违纪违法案件，建立台账，挂号销账；建立防止违反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台账。印发《平武县贯彻落实<关于巩固全国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推进全面从严管党治警的意见>任务分工方案，将“顽瘴痼疾”整治再实化、细化。 |
| 序号 | 存在问题 | | 整改措施 | 责任领导 | 责任股室 | 整改结果 |
| 2 | 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省委决策部署在基层贯彻落实方面 | 党管政法领导作用发挥不充分 | 一是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紧扣政法领域各项工作，及时召开由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主持的全县政法工作会议、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总结会议、平安平武暨扫黑除恶斗争工作会议、维稳形势分析研判会议、党风廉政建设联席会议和全体会议等各项会议，安排部署相关工作，听取政法委员履职情况和工作情况汇报，并县委组织部加强对乡镇政法委员绩效评价。二是提升党委政法委监督巡察力度，及时印发《2022年政法系统政治督察方案》《2022年政法系统纪律作风督查巡查实施方案》和《2022年案件评查工作实施方案》，结合纪律作风督查巡查和政治督察，切实加大案件评查核查力度，督促政法单位和政法委员依法履职。三是加大邪教人员排查打击力度。加强情报信息搜集，做好重点人员流动登记台账，坚决做到邪教案件“抓早抓小”，把邪教问题扼杀在萌芽状态。加大反邪教宣传警示教育力度。加强反邪教宣传常态化和实效化，不断拓宽反邪教宣传渠道，着力提高广大群众识邪辨邪反邪拒邪的能力和意识，进一步筑牢人民群众思想防线，全力营造人人防邪的浓厚氛围 | 张 华  蒲鹏程  田 敏  刘昌林  李甫银 | 机关各股室 | 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及时按要求组织召开由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主持的全县政法工作、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平安平武、扫黑除恶、维稳形势分析研判、党风廉政建设联席、全体会议等，安排部署相关工作。及时研究出台了乡镇政法委员考核办法并严格落实考核。印发了《2022年政法系统政治督察方案》《2022年政法系统纪律作风督察巡查方案》，截止目前，共组织开展政治督察1次，纪律作风督察巡查2次。夯实了执法监督组织保障，建立了28人组成的案件评查专家人才库，已对16件案件进行了评查。切实加大邪教人员排查打击力度，加强情报信息收集，做好重点人员管理台账严格落实管控。 |
| 3 | 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省委决策部署在基层贯彻落实方面 | 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不到位 | 一是切实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相关要求，进一步规范管理各宣传阵地，及时更新门户网站内容，牢牢掌握政法领域意识形态主动权。二是及时更新“学习强国”平台管理员账户成员，明确由机关支部书记任平台管理员，将利用“学习强国”平台学习纳入委班子理论学习中心组年度学习计划、支部党员年度学习计划和机关夜校学习内容。下达学习任务，将“学习强国”平台使用情况纳入目标绩效考核，未按要求完成的按单位内部目标绩效考核办法扣减目标分，并逗硬考核奖惩。三是严格执行意识形态工作提醒制，安排专人适时提醒委班子成员担当起主体责任，落实好“一岗双责”，定期分析研判、总结汇报，提醒委班子成员将落实意识形态工作纳入述职报告和民主生活会剖析内容。 | 张 华  蒲鹏程  田 敏  刘昌林  李甫银 | 办公室  机关支部 | 切实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进一步规范管理各宣传阵地，及时更新门户网站。及时更新“学习强国”平台管理员及账户成员，将“学习强国”平台学习纳入班子理论学习中心组和支部党员年度学习计划及机关夜校学习内容，下达每名党员每天不少于30分、每月不少于900分的学习任务，并纳入目标考核，按月通报学习情况。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四个纳入”。 |
| 序号 | 存在问题 | | 整改措施 | 责任领导 | 责任股室 | 整改结果 |
| 4 | 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省委决策部署在基层贯彻落实方面 | 落实县委巡察反馈问题整改不彻底 | 一是认真学习贯彻《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各项规定，以严格的纪律保障制度的落实，以严密的制度规范干警的执法行为。完善干部日常考评制度、干部履职能力分类分层评定标准，强化年度考核结果运用，把党内监督，上级监督和群众监督有机结合起来，加强主动监督和事前防范，坚持严在平时、严在细节。二是把严格落实执法监督各项制度机制，作为政法委执法监督的重要手段，结合省市“万案大评查”活动，从今年4月到10月，将分批次、分阶段开展案件评查工作，将案件评查核查作为发现、整改执法司法突出问题的切口。目前，已成立了平武县案件评查工作领导小组，组建了专家库，不断提高执法水平和办案质量，提升执法公信力。 | 张 华 | 办公室  执法监督室 | 认真学习贯彻《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各项规定，以严格的纪律保障制度的落实，以严密的制度规范干警的执法行为。完善干部日常考评制度、干部履职能力分类分层评定标准，加强日常提醒的监督检查，强化年度考核结果的运用。把严格落实执法监督各项制度机制，作为政法委执法监督的重要手段，结合省市“万案大评查”活动，从今年4月到10月，分批次、分阶段开展案件评查，将案件评查核查作为发现、整改执法司法突出问题的切口。成立了案件评查工作领导小组，组建了28人的专家库，开展案件评查16件。 |
| 5 | 聚焦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方面 | 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不够 | 一是年初印发《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明确主要负责人是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对分管范围内党风廉政建设负主要领导责任，各股室负责人对股室干部职工负管理责任的工作要求，形成一级抓一级、一级带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局面。  二是坚持逢会学纪、会前学法，常态开展干部职工党纪政纪和法律知识培训，严格执行“季研判、季检查”制度，按要求及时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议，邀请派驻纪检组长参加指导，研究本部门存在的风险点并开展廉政提醒谈话。三是坚持把党风廉政建设与业务工作指导同安排、同部署、同落实，在日常工作中对可能引发腐败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通过排查隐患点，及时谈话提醒等措施，及时化解廉政风险，做到“治病于初起，防患于未然”， 做到抓重点带一般、抓关键活全局、抓根本求突破。。 | 张 华 | 政治处 | 年初研究制定了《县委政法委2022年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工作清单》《县委政法委2022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计划》，明确主要负责人是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班子成员负责分管领域责任，各股室负责人负责股室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严格层级管理。坚持会前学法，常态化开展干部职工党纪政纪法律知识培训，按要求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议，派驻纪检组参加指导，研究我委廉政风险点并开展廉政提醒谈话。坚持把党风廉政建设与业务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落实，在日常工作中对可能引发腐败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通过排查隐患点，及时化解廉政风险。 |
| 序号 | 存在问题 | | 整改措施 | 责任领导 | 责任股室 | 整改结果 |
| 6 | 聚焦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方面 | 派驻纪检监察组落实监督责任不够有力 | 一是认真学习，科学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加强与政法单位党组（党委）的联合互动，精准开展日常性监督检查工作。二是对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反映问题处理和整改情况进行“回头看”，对整改不落实和虚假整改的严格问责，对存在严重问题的坚决一查到底。三是严格加强对政法系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及反腐败工作主体责任和班子成员落实“一岗双责”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加强对落实《政法工作条例》情况的监督检查，有针对性提出纪检监察建议，对落实不力的及时采取提醒谈话、批评教育等处理措施。 | 刘昌林 | 派驻纪检监察组 | 认真学习科学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加强与政法单位党委（党组）的联合互动，精准开展日常性监督检查。加强对政法系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及反腐败工作主体责任和班子成员落实“一岗双责”情况的监督检查，加强对落实《政法工作条例》情况的监督检查，有针对性地提出监察建议，对落实不力的将采取提醒谈话、批评教育。 |
| 7 | 聚焦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方面 | 财务审核把关不严 | 一是严格执行《平武县行政事业单位差旅费管理办法》，坚决做到不超标准、不超范围。二是进一步加强财经纪律、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市委市政府七项规定精神学习，严格落实财务报销制度。在经费支出时，对缺少原始资料要件时坚决不予报销。三是加强对财务人员的业务培训。严格规范项目支出，确保专款专用。四是对违规超标准发放补助的，由经办人员负责向多领取人员追回缴单位账户。 | 张华 | 办公室 | 严格执行《平武县行政事业单位差旅费管理办法》，坚决做到不超标准、不超范围。2022年，将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要求报销第一书记生活补助、通信补贴。进一步加强财经纪律、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市委市政府七项规定精神学习，严格落实财务报销制度。在经费支出时，对缺少原始资料要件的坚决不予报销。加大对财务人员的业务培训，严格项目支出，确保专款专用。严格工会经费的管理和使用。 |
| 8 | 聚焦基层党组织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方面 | 党建责任落实不到位 | 一是进一步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条例》。加强党的政治建设，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情况，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重大决策部署。政法委书记每半年至少召开一次委务会专题研究党建工作，委班子成员每季度至少研究或调度一次分管领域党建工作，定期研究建立党建工作清单。落实党支部联系点制度，委班子成员每年至少讲党课一次。实行党支部标准工作法，推动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二是严格委机关内部管理。进一步增强纪律意识，加强干部队伍管理力度，完善干部职工管理办法。加强与派驻纪检监察组的沟通，纪检监察组将进一步加强对党员干部的监督检查，对违反工作纪律的人和事予以曝光和组织、纪律处理，并将结果严格作为评优、提拔、晋升职务的依据。三是进一步学习各级有关党费交纳标准文件，吃透文件精神，确保应交尽交。按要求将党费计算情况送县委组织部审核确认后按月足额收取，每半年足额上缴。 | 张 华  蒲鹏程  田 敏  刘昌林  李甫银 | 办公室  机关支部 | 今年6、7月份，分别在支部党员大会和委务会上认真学习了《基层组织条例》，并结合实际就如何做好基层组织工作开展了深入讨论。加强党的政治建设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坚持政法委书记每半年至少召开一次委务会专题研究党建工作，定期研究建立党建工作清单。落实党支部标准工作法，推动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落实委班子成员每年至少讲党课一次。严格委机关内部管理，进一步增强纪律意识，完善干部职工管理办法。派驻纪检监察组进一步加强对党员干部的监督检查，对违反纪律的人和事予以曝光和组织、纪律处理，并将结果作为评优、提拔、晋级的依据。目前，人上护照及港澳通行证已由单位登记管理保存。组织党员干部认真学习了中组部关于印发《关于中国共产党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的规定》，并严格按规定执行。按要求将党费计算情况送县委组织部审核确认后按月足额收取，每半年足额上缴。由支部牵头对2021年至今的党费收缴情况进行逐一清理检查，对党费收缴情况进行公示。 |
| 序号 | 存在问题 | | 整改措施 | 责任领导 | 责任股室 | 整改结果 |
| 9 | 聚焦基层党组织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方面 | 民主集中制落实不到位 | 一是规范领导班子会议议事程序，严格执行主要领导“末位发言制度”，确保参会班子成员充分讨论拟议事项。尤其是领导班子在讨论涉及财务、人事、工程建设、行政审批、物资采购等事项时，要首先由分管领导提出拟议事项，班子成员依次发表意见、充分讨论，主要领导最后发表意见，确保决策科学民主。二是进一步明确“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规则，实行“一事一议”，加强事前沟通、充分酝酿、科学决策，确保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制度化，坚决杜绝“一言堂”现象存在。三是进一步规范领导班子会议记录，增强会议记录人员责任心，详细记录会议中观点交流。 | 张华 | 办公室 | 规范领导班子会议议事程序，严格执行主要领导“末位发言”制度，确保参会班子成员充分讨论拟议事项，严格落实“三重一大”制度，坚决杜绝“一言堂”现象，确保民主集中制落到实处。进一步规范领导班子会议记录，增强会议记录人员责任心，详细记录会议中观点交流。 |